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（周一）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健波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总体经营状况。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31日